南京北路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治理结构并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北路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5年11月10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的议案》。相关内容如下:

一、调整治理结构的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和监事,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成员:宋秀红女士、陈汉青先生和张素静女士因公司治理结构调整,其监事职务自然免除,公司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及制定、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48)。

宋秀红女士、陈汉青先生和张素静女士原定任期至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 日(2026年7月16日)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宋秀红女士、陈汉青先生和张素 静女士均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且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宋秀红女士、陈汉青先生和张素静女士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规 范运作和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各位监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 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公

司调整董事会席位结构,将一名非独立董事席位调整为职工代表董事席位,职工代表董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职工代表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审查后,公司于2025年11月7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讨论与民主表决,选举祝青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详见附件),其任期自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通过与修订后的《公司章程》生效日孰晚者(即2025年11月10日)开始,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为止。

视青先生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关于职工董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本次选举完成后,祝青先生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原非职工代表董事变更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构成人员不变。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南京北路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10日

祝青先生简历

祝青先生,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年11月至2010年1月,任郑州市慧众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工程师;2010年3月至2013年1月,任南京北路自动化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北路有限",公司前身)技术部副经理、技术服务部经理;2013年2月至2015年1月,任北路有限工程服务部经理;2015年2月至2018年1月,任北路有限技术支持部经理;2018年2月至2020年7月,任北路有限技术总监;2020年7月至2022年8月,任公司技术总监;2022年8月至6公司技术总监;2022年8月至6公司董事。

视青先生目前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或证券交易所认定的不能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